附件1：

**受资助单位拨款办理人及账户确认函**

深圳市科技创新委员会：

我单位×××（身份证：××××××），前来办理2017年市科技研发资金国家高新技术企业培育资助拨款手续，资助金额计×××万元，请予接洽。请将款项划入以下账号：

收款人名称：×××

开户银行：

帐 号：

(联系人： 电话： 手机： )

×××公司（加盖公章）

年 月 日

请在以下选项中勾选其中一项：

□ 由公司副总经理及以上人员办理（1亿元以上）

□ 由财务负责人办理（产业类1000万—1亿元；公用事业、储备类3000万—1亿元）

□ 由工作人员办理 （产业类<1000万元以下，公用事业、储备类<3000万元）